

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办事处 2021 年度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 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一、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 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 接待 费	合计	因公 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 接待 费
		小计	公务 用车 购置 费	公务 用车 运行 费				小计	公务 用车 购置 费	公务 用车 运行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67.87	0.00	65.85	0.00	65.85	2.02	41.84	0.00	41.84	0.00	41.84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二、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 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办事处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41.84 万元，完成预算 67.87 万元的 61.64%。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

预算 0 万元的 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41.84 万元，完成预算 65.85 万元的 63.54%（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0.0%；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41.84 万元，完成预算 65.85 万元的 63.54%）；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2.02 万元的 0.0%。

2021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一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二是受疫情等因素影响，相关经费大幅减少。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占 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41.84 万元，占 100.0%；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占 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41.84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 41.84 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2 辆，主要用于单位公务用车使用过程中所发生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运行维护费等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与相关来访单位交流工作情况及接受相关部门检查指导工作等，共接待国外、

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发生国内接待 0 次，接待人数共 0 人。主要包括公务活动中按规定接待发生的工作用餐、住宿等费用。

三、名词解释

“三公”经费，是指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